



201719000843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C-DH222440-002

委托单位: 迪爱生合成树脂(中山)有限公司
受测单位: 迪爱生合成树脂(中山)有限公司
受测单位地址: 广东省中山市中山火炬开发区十涌路15号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样品种类: 废水
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08日

编制人: 蒙秀梅
审核人: 纪芷芸
签发人: 刘柏源
签发日期: 2022.12.08



报告说明

- 一、 本公司保证检/监测的公正、科学、准确和高效，对检/监测数据负责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- 二、 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国家有关技术标准、技术规范或相应的检验检测规定执行。送样检测仅对收样负检测技术责任；现场采样仅对当天采集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。
- 三、 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名无效。
- 四、 报告涂改或无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 “CMA章”均无效。
- 五、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检/监测报告。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 “CMA章”无效；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- 六、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来电，否则逾期不予受理。

地 址：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东苑南路 139 号 B 栋四楼

邮 编：528400

联系电话：0760-88827058

传 真：0760-88260558

网 址：www.gd-licheng.com

电子邮箱：admin@gd-licheng.com

一、检测任务

受迪爱生合成树脂(中山)有限公司委托,利诚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迪爱生合成树脂(中山)有限公司运营过程中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检测。

二、检测情况

采样时间: 2022年12月05日

采样人员: 陈君耀、凌有春

监测点位: 污水排放口 DW003 (WS-00500)

分析时间: 2022年12月06日

分析人员: 邓艺慧、黄铭途

三、检测结果

表1 废水检测结果

监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参考限值	单位
污水排放口 DW003 (WS-00500)	化学需氧量	37	60	mg/L
	氨氮	0.068	8.0	mg/L

备注:

- 本次检测结果只对当次采集样品负责;
- 本次监测为瞬时采样;
- 限值参考标准由客户提供,本次限值参考标准为: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31572-2015)表1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直接排放限值;
- 本次监测,所测项目其检测结果均为实测水污染物浓度,未换算为水污染物基准水量排放浓度;
- 本次监测点位为客户指定或已经客户确认。

四、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方法检出限

样品类别	项目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检测仪器及编号	方法检出限	单位
废水	1	化学需氧量	HJ 828-2017	滴定管 /S0272-004	4	mg/L
	2	氨氮	HJ 535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S0001-001	0.025	mg/L

报告结束